

证券代码：838537

证券简称：中钢电商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中钢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1248号安信财富中心10楼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天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审议事项以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8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钢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中钢

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发布<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>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【2016】63 号）的有关规定编制了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，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或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钢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钢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钢银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0日